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久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4,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湖北久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北久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北久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湖北久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等内容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2 日